

证券代码：300304

证券简称：云意电气

公告编号：2022-049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5月31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于当日以紧急口头及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推选付红玲女士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及参会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下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付红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付红玲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	付红玲、薛锦达、蔡承儒

审计委员会	祝伟、赵春祥、李成忠
提名委员会	薛锦达、赵春祥、张晶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春祥、祝伟、蔡承儒

各委员会召集人（主任委员）由当选的各委员会委员采用举手投票的方式现场推选，结果如下：

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付红玲
审计委员会	祝伟
提名委员会	薛锦达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春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付红玲女士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蔡承儒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蔡承儒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蔡承儒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成忠先生、张晶女士、郑渲薇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李成忠先生、张晶女士、郑渲薇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付红玲女士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郑渲薇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

董事会届满为止。郑渲薇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蔡承儒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闫瑞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闫瑞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总经理蔡承儒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骜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陈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付红玲女士，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件：

个人简历

（排名不分先后）

1、付红玲女士，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 9 月起任徐州云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意科技”）执行董事，2003 年 9 月-2010 年 3 月任徐州云意电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意发展”）董事长、总经理，2007 年 4 月-2017 年 4 月任公司总经理，2007 年 4 月-2021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长，2021 年 5 月起任公司首席战略官，现任公司董事长、云意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付红玲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70,000 股，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云意科技 45.80% 股权（注：云意科技持有公司股份 352,098,880 股），与董事李成忠先生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付红玲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2、蔡承儒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本科学历。2005 年 8 月-2007 年 3 月任富士康集团品保经理，2007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徐州德展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展贸易”）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承儒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公司股东德展贸易 26.36% 股权（注：德展贸易持有公司股份 40,985,660 股），蔡承儒先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3、李成忠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

学历。2000年9月-2003年8月任云意科技供应部经理，2003年9月-2008年12月任云意发展采购部经理、董事，2007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2010年5月-2011年7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5月-2019年7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成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285,045股，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云意科技13.68%股权（注：云意科技持有公司股份352,098,880股），与实际控制人付红玲女士为夫妻关系。李成忠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4、张晶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9月-2003年8月任云意科技销售部经理，2003年9月-2008年12月任云意发展董事，2010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2021年4月-2022年5月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晶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云意科技19.60%股权（注：云意科技持有公司股份352,098,880股），张晶女士与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5、郑渲薇女士，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5月起在公司证券投资部工作，2017年1月至2019年7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渲薇女士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20,000股（其中已归属70,400股）。郑渲薇女士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

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闫瑞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 年 2 月-2006 年 8 月曾任徐州财发铝热传输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6 年 9 月-2008 年 12 月任云意发展财务部经理，2009 年 1 月-2011 年 6 月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闫瑞女士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20,000 股（其中已归属 70,400 股）。闫瑞女士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7、薛锦达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1980 年 12 月至 1988 年 8 月任上海汽车传动轴厂技术科技术员；1988 年 9 月至 1993 年 4 月历任上海纳铁福传动轴有限公司(中德合资)工艺部工程师；1993 年 4 月至 2000 年 7 月历任上海纳铁福传动轴有限公司(中德合资)副总经理；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上海汽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中德合资)董事、总经理；2005 年 4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上海纳铁福传动系统有限公司(中德合资)董事、总经理。现任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薛锦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8、祝伟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项目经理，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江苏新中大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现任苏州仲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友谊时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祝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9、赵春祥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律硕士，执业律师。2007 年至今任江苏省徐州技师学院教师，2011 年至今任北京市君泽君（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春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10、陈骜先生，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7 年 1 月至今在公司证券投资部工作。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